

广水市 2022 年度学前教育幼儿资助项目自评表

单位名称: 广水市应山办事处中心中学 填报日期: 2023 年 3 月 7 日

项目名称		学前教育幼儿资助					
主管部门		广水市教育局	项目实施单位		广水市应山办事处中心中学		
项目类别		1、部门预算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、省直专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、省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属性		1、持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2、新增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项目类型		1、常年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、延续性项目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3、一次性项目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		
预算执行情况 (万元) (20分)		预算数(A)	执行数(B)	执行率(B/A)	得分 (20分*执行率)		
		年度财政资金总额	19.2	19.2	100%	20	
年度绩效 目标 1 (80分)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	年初目标值 (A)	实际完成值 (B)	得分
	产出 指标	数量指标	助学人数		192	192	10
		质量指标	特别贫困幼儿		在园幼儿的 5% 比例	广 财 发 【2014】21 号	10
		时效指标	资助经费及时发放率(100%)		100	及时发放	10
	效益 指标	社会效益 指标	促进幼儿教育平衡发展		在园幼儿的 5% 比例	广 财 发 【2014】21 号	20
		经济效益指 标	人均金额		1000 元/学年	完成	10
	满意度 指标	服务对象满 意度 指标	幼儿家长抽样调查满意率		>95%	生均每人每年 1000 元	20
	年度绩效 目标 2						

总分	100
----	-----

备注：

1.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：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（包括上年结余结转），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。

2.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：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，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。定量指标计分原则：正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geq X$ ，得分=权重 $\times B/A$ ），反向指标（即目标值为 $\leq X$ ，得分=权重 $\times A/B$ ），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。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，再计算得分。

3.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：达成预期指标、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、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，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-80%（含 80%）、80-50%（含 50%）、50-0%合理确定分值。汇总时，以资金额度为权重，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。

4.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，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。